sees winbond sees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逐案表決之投票情況與結果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謹造具本公司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提請 承認案。

決 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726,680,322 權;贊成(含電子投票) 2,529,759,055 權,反對(含電子投票)10,867 權,棄權(含電子投票) 票)76,891,702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一○二年度虧損撥補,提請 承認案。

決 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726,680,322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543,449,190權,反對(含電子投票)14,512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197,922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正本公司內部規章,提請 核議案。

決 議: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2,726,680,322 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543,345,371 權,反對(含電子投票)119,274 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196,979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四案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 由:選舉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選舉結果如下:

類別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焦佑鈞	2, 965, 329, 366
董事	章青駒	2, 596, 633, 422
董事	苗豐強	2, 547, 430, 609

sassa winbond sassas

董事	靳蓉	2, 541, 109, 859
董事	鄭慧明(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 539, 205, 651
董事	詹東義	2, 520, 365, 323
獨立董事	蔡豐賜	2, 514, 963, 384
獨立董事	徐善可	2, 512, 391, 362
獨立董事	許介立	2, 509, 818, 070
監察人	林旺財(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 661, 344, 500
監察人	朱有義	2, 573, 394, 509
監察人	于鴻祺	2, 572, 098, 575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擬解除本公司第十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 核議案。

決議:第5-1案:扣除股東戶號84號,戶名焦佑鈞先生,表決權數58,264,955權,於表決時已自行迴避後,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2,668,616,767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496,446,911權,反對(含電子投票)46,954,812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 第 5-2 案:扣除股東戶號 7158 號,戶名章青駒先生,表決權數 10,067,591 權,於表決時已自行迴避後,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 2,716,814,131 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496,446,911 權,反對(含電子投票)46,954,812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權。 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 第5-3案: 苗豐強先生,因未出席本次股東常會,不適用表決迴避,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2,726,881,722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496,446,911權,反對(含電子投票)46,954,812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

sees winbond sees

原議案通過。

- 第 5-4 案:扣除股東戶號 89 號,戶名靳蓉女士,表決權數 10,720,537 權, 於表決時已自行迴避後,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 2,716,161,185 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529,791,469 權,反對 (含電子投票)13,610,254 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 第5-5案:扣除股東戶號 1號,戶名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表決權數 858,091,531權,股東戶號 491927號,戶名鄭慧明先生,華新 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表決權數 250,000權,於表決時已 自行迴避後,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 1,868,540,191權;贊 成(含電子投票)1,638,352,751權,反對(含電子投 票)46,957,441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權。贊成權 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 第5-6案:扣除股東戶號7813號,戶名詹東義先生,表決權數500,000權,於表決時已自行迴避後,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2,726,381,722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496,981,262權,反對(含電子投票)46,420,461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 第5-7案: 蔡豐賜先生,因無持股,不適用表決迴避,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2,726,881,722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496,439,912權,反對(含電子投票)46,961,811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 第5-8 案:徐善可先生,因無持股,不適用表決迴避,已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為2,726,881,722權;贊成(含電子投票)2,496,439,912權,反對(含電子投票)46,961,811權,棄權(含電子投票)63,259,901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通過。